



#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8)

###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有關未經審核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收益賬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重列) 千港元
收益	3		
持續經營業務		161,553	148,741
終止經營業務		—	23,874
		<u>161,553</u>	<u>172,615</u>
銷售成本		(146,179)	(164,373)
毛利		15,374	8,242
其他收益		298	265
豁免債務收益		11,100	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66)	(2,095)
行政開支		(10,348)	(11,605)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1,759	—
財務成本	4	(1,890)	(4,597)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14,527	(5,084)
持續經營業務		—	(4,706)
終止經營業務		14,527	(9,790)
稅項	6	—	(105)
持續經營業務		—	—
終止經營業務		—	—
期內溢利／(虧損)		<u>14,527</u>	<u>(9,895)</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14,584	(10,045)
少數股東權益		(57)	150
		<u>14,527</u>	<u>(9,895)</u>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	7	0.293仙	(0.344)仙
— 攤薄	7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		—	—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土地	15,063	15,2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600	75,342
佔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8,491	8,491
可供銷售投資	2,866	2,866
預付租金	3,185	4,254
	<u>102,205</u>	<u>106,193</u>
流動資產		
存貨	27,008	20,095
應收賬款及票據	39,303	39,937
共同控制企業欠款	973	973
預付款項、定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44	10,244
已抵押存款	4,237	4,23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04	13,336
	<u>93,169</u>	<u>88,822</u>

<b>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33,021	25,079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	1,355
應付賬款及票據	28,151	19,224
應付稅項	8,694	8,69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22,486	25,224
結欠董事款項	197	460
結欠關連公司款項	—	700
來自股東之貸款	—	14,920
撥備	575	575
	<b>93,124</b>	<b>96,231</b>
<b>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b>	<b>45</b>	<b>(7,40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2,250</b>	<b>98,784</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2,116	31,084
來自一位股東之貸款	—	22,500
有抵押可換股債券	—	40,221
	<b>12,116</b>	<b>93,805</b>
	<b>90,134</b>	<b>4,979</b>
<b>股本及儲備</b>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1,453	42,112
其他儲備	43,087	236,278
保留虧損	(8,894)	(277,842)
	<b>85,646</b>	<b>548</b>
少數股東權益	4,488	4,431
	<b>90,134</b>	<b>4,979</b>

#### 附註

-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當中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方法與二零零五年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者一致，惟本集團採納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生效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本集團已更改其若干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變動**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構成以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在過往年度，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耗損撥入賬。

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如果位於租賃土地之上任何建築物權益之公允值能夠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自前度承租人接收時之土地租賃權益公允值分開確定，則自用土地之租賃權益會列作經營租約入賬。

採納該等香港會計準則對中期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b) 少數股東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在過往年度，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與負債分開呈報，並列作資產淨值之扣減。少數股東權益所佔本集團年內業績亦會在收益賬內分開呈報，並列作計算股東應佔溢利前作出之扣減。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規定，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於結算日之少數股東權益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東之應佔權益分開呈報，而少數股東權益所佔本集團年內業績則會在綜合收益賬中列作為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之本期溢利或虧損總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收益賬及權益變動表內呈報有關少數股東權益之比較期間數據已因而相應重列。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於過往期間，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之前進行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於收購年內與綜合資本儲備對銷，且於所收購業務出售或減值之前不會在收益賬中確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後，收購產生之商譽不再予以攤銷處理，而改為進行每年減值審議。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可在其後期間撥回。本集團於被收購人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允淨值權益，較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成本多出之數（先前稱為「負商譽」）會於重新評估後即時在收益賬中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條文要求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對銷累計攤銷賬面值，並相應計入商譽成本，及把負商譽賬面值（包括綜合資本儲備中之剩餘部份）在保留盈餘中取消確認。先前已對銷綜合資本儲備之商譽繼續與綜合資本儲備對銷，及當所有或部份與商譽有關之業務出售或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並不會於收益賬中確認。

上述變動之影響已概述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條文，比較數字並無重列。

(d)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

可換股股票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以面值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39號起，已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

發行可換股債券時，負債部分之公允值乃利用非可換股債券等值項目之市場比率釐定，且該金額按已攤銷成本為基準入賬列作長期負債，直至在兌換或贖回時註銷為止。所得款項餘額會分配至換股權，於扣除交易成本後在股東權益內確認入賬。換股權賬面值在其後年度不會重新計量。

上述變動之影響已概述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比較數字並無重列。
-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之概要**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以下賬目之期初結餘已作追溯調整。有關前期調整及期初調整之詳情概述如下：

(a)

新政策之影響 (增加／(減少))	附註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之 股權部份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盈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取消確認負商譽	I(c)	(4,581)		4,581	0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可換股債券	I(d)		10,194		10,194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整體影響		(4,581)	10,194	4,581	10,194
-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本集團主要分部呈報基準業務分類呈報。於釐訂本集團地區分類時，收入乃按客戶所在地區分類，至於資產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類。由於本集團逾90%收益業績及資產均來自中國大陸之營運，故並無再呈報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其業務性質以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而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一項業務分類代表一項策略性業務單位，而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承受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者有所不同。業務分類之概要詳情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a) 膠布分類從事製造及銷售膠布；及

(b) 企業及以投資控股形式從事之其他業務分類，同時包括一般企業收入及開支項目。

終止經營業務：

(a) 膠地板分類從事製造及銷售膠地板。

## 業務分類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膠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企業及其他業務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膠地板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161,553	148,741	-	-	-	23,874	161,553	172,615
其他收益	-	-	267	188	-	75	267	263
總收益	161,553	148,741	267	188	-	23,949	161,820	172,878
分類業績	8,895	4,314	(3,609)	(4,974)	-	(4,535)	5,286	(5,195)
未分配收入							31	2
豁免債務收益							11,100	-
財務成本							(1,890)	(4,597)
稅項							-	(105)
期內溢利／(虧損)							14,527	(9,895)

## 4.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890	3,271
銀行貸款之利息：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	-	247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986
融資租約之利息	-	93
	1,890	4,597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146,179	164,373
折舊	5,434	8,915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	1,636	-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123	-

## 6.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	105
期內稅項支出／(超額撥備)	-	105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有源於香港之稅務虧損154,335,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50,252,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以抵銷呈現虧損公司將來之應課稅溢利。由於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之附屬公司已呈現虧損一段時間，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7.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虧損)淨額14,52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虧損9,89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952,682,798股(二零零四年：2,878,740,983股)計算。

##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所有可換股債券於本期內轉化為股份，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

## 8.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信貸期一般為期60至90日。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27,175	24,600	27,175	24,600
31至60日	5,471	7,001	5,471	7,001
61至90日	6,152	8,449	6,152	8,449
90日以上	3,925	3,307	3,925	3,307
	42,723	43,357	42,723	43,357
減：呆賬撥備	(3,420)	(3,420)	(3,420)	(3,420)
	39,303	39,937	39,303	39,937

## 9.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15,184	5,843	15,184	5,843
31至60日	5,327	4,437	5,327	4,437
61至90日	5,153	2,876	5,153	2,876
90日以上	2,487	6,068	2,487	6,068
	28,151	19,224	28,151	19,224

## 中期股息

董事已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期內，本集團繼續於中國以製造膠布作為主要業務，錄得營業額161,55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72,61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下跌約6.4%。毛利率上升至9.52%，而去年同期則為4.77%。營業額下跌及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終止其長期虧蝕在北京之膠地板製造及買賣業務。股東應佔純利為14,527,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產生虧損淨額9,895,000港元。期內本集團每股基本溢利為0.293港仙，而去年同期每股虧損則為0.344港仙，14,527,000港元之純利來自(i)主要股東「Wealthguard」豁免債務11,100,000港元，(ii)於出售可供銷售投資蘇州富藝塑膠製品有限公司之30%股權獲得1,600,000港元收益（金額已就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價值減少作出全數撥備），以及(iii)經營收入1,827,000港元。

**膠布**  
本集團之膠布銷售額約為161,5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六個月期間約148,741,000港元之銷售額上升約8.61%。於回顧之六個月期間，膠布銷售之平均毛利率大幅上升至9.52%，去年同期則為7.15%。

管理層藉著以下行動，繼續致力保持本公司之邊際利潤：

- (1) 加緊控制廠房經營開支之成本，以及轉嫁部份材料成本至客戶。
- (2) 管理層預期，原油以及用作生產本集團製成品之主要原材料聚氯乙烷及可塑劑之價格將持續上升，本集團已改變採購政策，選擇適時適量購入原材料，以避免原材料價格持續上漲收窄本集團之邊際利潤。
- (3) 管理層預期，利率未來將持續上升，本集團已償還部份貸款及其他借款以減輕利息成本上揚的壓力。

**前景**  
鑑於市場競爭激烈，加上原材料價格繼續波幅不定，本集團將會竭盡所能維持及提升邊際利潤，本集團正物色策略性伙伴締結聯盟，以確保按平穩價格獲得穩定的原材料供應。

本集團會致力投放更多資源及開拓海外市場以開發附加價值高之聚合產品。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其他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45,334,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借貸136,319,000港元減少90,985,000港元，主要由於(i)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籌得資金27,300,000港元，並且透過配售股份，應用24,900,000港元清償部份結欠Wealthguard（主要股東）36,000,000港元之有抵押有年期貸款；(ii)Wealthguard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免除本公司欠負達到11,100,000港元之債項；(iii)Wealthguard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行使權利，按每股換股價0.20港元將全部50,414,704港元1.5%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兌換為252,073,520股股份；及(iv)償還其他貸款14,760,000港元。

在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借貸總額中：

- (i) 9,617,000港元按浮動利率計息，而35,717,000港元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 (ii) 9.2%為港元，而69.5%則為人民幣及21.3%為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4,241,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573,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90,13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970,000港元），資產總值約為195,37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95,01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7,41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為1.0倍（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0.92倍）。

資產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比資產淨值總額之百分比表示，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為50.29%（由於資產負債比率為2737%，與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數額作出比較並無意義）。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Wealthguard按每股0.04港元向若干獨立投資者配售本公司68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同日，本公司按每股0.04港元向Wealthguard配發及發行682,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300,000港元，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7,300,000港元之中，24,900,000港元用於清償部份結欠Wealthguard 36,000,000港元之有抵押有年期貸款。經上述配售，本集團由出現資產虧蝕轉為正資產。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Wealthguard已免除本公司欠負達到11,100,000港元之債項。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Wealthguard按每股換股價0.2港元將全部50,414,704港元1.5%第二批可換股債券兌換為252,073,520股股份。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全部進賬金額254,421,266港元以抵銷部份累計虧損。

### 本集團資產之押記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所獲授信收據貸款及其他短期貿易信貸融資抵押銀行存款4,23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237,000港元）。本集團若干中期租賃土地及廠房賬面淨值19,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2,700,000港元）已抵押以獲取一筆人民幣12,600,000元貸款。

###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基於港元與美元掛鈎，且港元與人民幣匯率波動甚微，因此本集團所承受匯率風險極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向獨立第三方授出之銀行信貸8,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8,400,000港元）提供擔保。

###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327名負責管理、行政及生產工作之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現行行業內慣例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並為大部份國內僱員提供免租住宿及膳食。本公司定期檢討酬金政策，旨在獎勵及提升僱員之生產力及表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公司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內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中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惟下述者除外：(i)管治守則第A.2.1條，根據管治守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唐貫健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董事總經理與行政總裁之角色相同，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業務，故此，董事會相信唐貫健先生繼續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位合乎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然而，董事會將於日後時機恰當時提出修訂。(ii)管治守則第A.4.1條，根據管治守則，非執行董事須按固定任期委任，並可膺選連任。本公司現時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並非按固定任期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席告退。

##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之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標準守則（「本身守則」），其條款之嚴謹毫不遜色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根據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之特別查詢，董事已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整個會計期間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主板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視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洪顯一先生、黃乃平先生及歐國義先生。

#### **在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二零零五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刊登。

代表董事會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唐貫健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包括唐貫健先生（主席）、張炳林先生、唐偉倫先生及張明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洪顯一先生、黃乃平先生及歐國義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商報刊登的內容。」